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052025HY0001592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5〕1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东九极日用保健品有限公司,广州博昇玖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展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工商联盟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嘉隼置业有限公司,广州市腾曦晨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悦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海淼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海滔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海烨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海珏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港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广州澄心澄意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璟衡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璟颢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粤民投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广州诚之信控股有限公司,广州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名称	60层（地下室5层）设计商业、办公楼1幢 地下室（地下4层、地下5层） 项目代码：2016-440105-72-03-007340
建设位置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西区 AH040163 地块(备注: 针对跨区工程, 建设规模占比大的行政区排

	在首位)
建设规模	60 层(地下室 5 层)设计商业、办公楼地下室 (地下 4 层、地下 5 层), 总建筑面积: 13183.34 平方米, 地下 2.0 层: 13183.34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国土规划建证〔2018〕1387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 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17) 放41B052、(2024) 复41B03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1 月 2 日